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  
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朗山路9號東江環保大樓11樓舉行本公司2026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終止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  
議案
2. 關於部分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結項並將節餘募集資金用於永久補充流動資金的  
議案
3. 關於2026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王碧安  
董事長

中國，深圳市  
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二日

\* 僅供識別

備註：

1. 為符合資格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本公司將由2026年1月27日(星期二)至2026年1月30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登記。釐定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1月30日。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H股持有人而言)。
2. 於2026年1月2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符合出席臨時股東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
3. 股份持有人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如屬聯名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簽署。但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及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可由在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權排名最先的聯名持有人投票。
5.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6年1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親自或以郵遞方式交回H股股份過戶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授權代表簽署，則須於提呈上述代表委任表格之同時，提交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6. 股東及其委任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會時須提交身份證明文件。
7. 臨時股東會預期為時不會超過半天。出席大會之股東及受委任代表須自付旅費及住宿費。
8.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規定，本通告所載決議案將於臨時股東會以投票方式決定。在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之情況下，該決議案將以舉手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王碧安先生、李向利先生及朱林濤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王石先生、劉曉軒先生及賈國榮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李金惠先生及向凌女士組成。